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13位ISBN编号：9787561154427

10位ISBN编号：7561154429

出版时间：2010-3

出版时间：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作者：原毅军,卢林

页数：2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前言

离岸金融中心（Offshore Financial Center）又称离岸金融市场（Offshore Financial Market），是在20世纪50年代形成并逐渐发展起来的一种国际金融市场。

任何国家、地区或城市，凡以自由兑换外币为交易手段，以非本国居民为交易对象，由本地银行与外国银行所形成的独立的资金融通市场，都可称为离岸金融中心。

非居民性、特殊的制度安排和国际性是离岸金融中心的关键属性。

由于离岸金融中心设在货币发行国境外，又不受所在国的法规和税制限制，通过发达的资讯系统与世界各地相联，交易瞬间达成，既能够降低交易成本、加速资金的跨国流动，又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逃避监管，因而在经济全球化发展的过程中受到各国政府的普遍重视；自20世纪80年代以来，不少国家政府开始有意识地在本国设立离岸金融中心，以实现提高金融服务收入、资本流入以及促进本国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目的。

不仅马来西亚、泰国、韩国等发展中国家如此，就连美国也于1981年在纽约、底特律等地设立了从事离岸金融业务的国际银行设施（IBF），试图将从事离岸金融业务的美国银行吸引回来。

经过半个多世纪的发展，离岸金融中心改变了国际金融市场的结构，并已成为国际金融市场的主体。

广义的离岸金融中心包含了资金借贷、外汇黄金买卖、证券交易、离岸基金与保险等各种离岸金融业务，并由这些业务活动形成了离岸货币市场、离岸资本市场、离岸外汇市场、离岸共同基金市场、离岸保险市场、离岸咨询市场，以及离岸黄金市场等。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内容概要

本书是关于研究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的专著，书中具体包括了：经济全球化与离岸金融业的发展、离岸金融中心形成的相关理论、离岸金融中心的发展与跨国资本流动、国际组织及各国对离岸金融中心的监管等内容。

本书适合从事相关研究工作的人员参考阅读。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书籍目录

第1章 绪论 1.1 经济全球化与离岸金融业的发展 1.2 离岸金融中心的发展历史与现状 1.3 离岸金融中心的发展趋势与前景 1.4 离岸金融中心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第2章 离岸金融中心的界定与分类 2.1 离岸金融中心的界定 2.2 离岸金融中心的性质与特征 2.3 离岸金融中心的分类 2.4 离岸金融中心的构成第3章 离岸金融中心的业务与功能 3.1 离岸金融中心的业务内容 3.2 离岸金融中心的的功能与形式 3.3 著名的功能型离岸金融中心第4章 离岸金融中心的组建 4.1 离岸金融中心形成的相关理论 4.2 离岸金融中心的组建条件 4.3 离岸金融中心的组建模式 4.4 离岸金融中心的运行机制第5章 离岸金融中心的发展与跨国资本流动 5.1 国际资本流动的趋势与特点 5.2 离岸金融中心对国际资本流动的影响 5.3 离岸金融中心资本流动的表现及监管 5.4 中国境内的国际资本及其监管第6章 离岸金融中心发展中的政府监管 6.1 监管离岸金融中心面临的挑战 6.2 国际组织及各国对离岸金融中心的监管 6.3 离岸金融中心对我国经济产生的影响 6.4 我国政府对离岸金融中心可采取的监管措施第7章 世界主要离岸金融中心及其发展经验 7.1 欧洲区主要离岸金融中心及其发展经验 7.2 亚洲主要离岸金融中心及其发展经验 7.3 北美区主要离岸金融中心及其发展经验 7.4 附属地区特色化离岸金融中心及其发展经验第8章 中国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条件与对策 8.1 中国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现实意义 8.2 我国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条件 8.3 我国离岸金融中心的构建策略 8.4 我国建立和发展离岸金融中心的配套政策第9章 中国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案例——大连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机遇与挑战 9.1 大连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必要性和现实意义 9.2 大连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基础与优势 9.3 大连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障碍因素 9.4 大连建立离岸金融中心的模式与政策建议附录一 离岸银行业务管理办法附录二 离岸银行业务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附录三 开曼群岛金融服务协会备忘录参考文献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章节摘录

(2) 金融创新趋于活跃 金融创新活动的日趋活跃, 在金融衍生品市场上的金融工具创新方面表现尤为明显。

作为一种进行对冲操作和头寸控制的金融工具, 不少大型的国际银行正逐步减少对传统同业拆借业务的依赖, 加大了对金融衍生品市场的参与力度, 产生这一转变的原因是: 一方面, 巴塞尔协定对资本充足的要求促使银行增加表外业务, 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银行传统的中间业务; 储蓄结构的合理化要求更为高效、安全地进行资产组合管理; 银行风险评估能力和客户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据国际清算银行报告, 1986年到1992年期间, 金融衍生工具交易量增长了900%, 而同期银行的对外资产仅增长了83%。

衍生工具的广泛使用在一定程度上表明其在银行风险管理和融资过程中的重要性, 而对于以经营传统银行业务为主的大多数离岸金融中心来说, 无疑减少了其在国际银行业务中的份额。

另一方面, 金融衍生品的交易主要集中于纽约、东京、伦敦和芝加哥, 其交易量占全世界交易量的80%以上, 像新加坡、中国香港这样的区域型离岸金融中心所占的业务比例极小, 而巴哈马、百慕大等避税型离岸金融中心在这方面的业务量几乎为零。

出现上述情况的原因是: 金融衍生品的信用风险、清算结算风险、法律风险以及主权风险远远大于同业拆借业务, 因此要求比传统银行业务更高的流动性, 而新兴离岸金融中心由于其金融立法、金融监管制度薄弱, 融资渠道、产品数量有限, 清算、结算系统不健全, 主权风险较大, 在这些方面的竞争优势显然不如主导性国际金融中心。

随着传统借款人和储蓄者之间金融中介关系的变化, 投资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机构、共同基金管理公司、保险公司以及专业贸易财务公司等机构投资者迅速崛起。

这些机构投资者对金融市场流动性要求很高, 其资产主要配置在政府债券、大型公司发行的高利率债券以及流动性较高的股权市场。

此外, 机构投资者主要进行资产组合投资以及跨国证券交易, 因此对跨国清算服务要求较高。

<<离岸金融中心的建设与发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